

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：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序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	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	法定代表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的日期
1	西市监处罚(2023)0425号	西安市新城区凯薇特美容美发用品商行经营的“鑫理想染发膏(自然黑)”案	西安市新城区凯薇特美容美发用品商行	92610102MA6U523QXM	朱良高	<p>1.当事人经营不符合技术规范化妆品鑫理想染发膏(自然黑)(生产企业:广州市鑫理想化妆品有限公司,批号2022060201、2022082201)的行为,违反了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条第二项之规定;</p> <p>2.当事人未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行为,违反了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。</p>	<p>1.没收当事人违法所得298元;</p> <p>2.处2000元罚款。</p> <p>上述罚没款共计2298元。</p> <p>依据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二项之规定</p>	自动履行 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	2023年9月21日